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3 年 3 月 16 日，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刘兵主持。共有 7 名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合计持有 19,800 万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00%。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以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近三年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项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6,600 万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交易所上市，具体发行方案及有关安排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股票数量：6,600 万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额为准；

3、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4、发行方式：同意本次发行方式为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届时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5、发行定价：同意本次定价方式由发行人与保荐机构共同协商，通过向询价对象进行询价，根据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或届时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6、申请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7、发行时间：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完成 A 股发行工作，具体发行时间需视境内资本市场状况和有关审批进展情况决定；

8、发行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用于“富森美家居国际家居 MALL”项目，计划全部由募集资金投资，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公司将自筹解决。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市后适用的〈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

1、履行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并于获准发行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的申请。

2、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发行时机、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区间和定价方式、发

行价格、发行方式等。

3、审阅、修订及签署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有关文件。

4、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投资金额作适当的调整，在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具体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向。

5、根据公司需要在发行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

7、办理与实施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

8、本议案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赞成票 19,800 万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此议案。

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系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字：

董事长：

刘兵 刘兵

董事：

刘云华 刘云华

刘义 刘义

岳清金 岳清金

王晓明 王晓明

独立董事：

黄旭 黄旭

古时银 古时银

盛毅 盛毅

出席会议监事签字：

张荣明 张荣明

严奉强 严奉强

张新民 张新民

